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龙岗区建设工程“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区质安站，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有关单位：

近期，我区建筑施工领域接连发生安全事故，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有效遏制事故多发势头，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现结合我区建筑施工领域实际情况，制定《龙岗区建设工程“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3月25日

(电子)

(联系人：钟工；电话：28589895)

龙岗区建设工程“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 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抓牢建设工程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底线，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全面夯实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基础，提升安全生产水平，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根据《深圳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龙岗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文件精神，结合我区近期建筑施工领域安全事故情况，我局决定即日起，组织开展全区建设工程“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专项整治行动，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整治目标

以深入推进“一线三排”为抓手，立足我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实际，突出问题导向，深入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问题，有效管控各类安全风险，强化监管执法，有效遏制一般事故多发势头，坚决杜绝较大生产安全事故，为实现全区安全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的根本好转打下坚实基础。

二、主要整治内容

（一）夯实安全主体责任，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

（1）**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各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结合“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专项整治行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重点安全工作进行再认识、再动员、再部署，严格按照各专项整治行动要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对发现

的问题或薄弱环节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进行坚决整改，做到不留盲区、不留死角。

(2) 做好安全隐患自查自纠工作。各施工单位要结合汛期、在建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纠察巡查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三层三级联检”及项目纠察巡查工作组织，组织开展现场高处作业、设备设施、场所环境、操作行为、消防安全、用电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自查自纠工作，确保自查自纠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3) 严格落实“一线三排”工作机制。各施工单位要组织项目安全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对本项目的隐患进行排查登记，并按照隐患整改、治理的难度及其影响范围，分清轻重缓急，对隐患进行分级分类排序，针对排序的隐患台账，落实责任、措施、时限、资金、预案五到位要求，闭环治理排除事故隐患。

(二) 全面遏制多发性事故，坚决杜绝较大以上安全事故

(1) 强化高处作业管理，防范高坠事故。一是各施工、监理单位要针对不同作业环节、现场不同部位、各专业工种的实际，识别高坠伤害危险源，完善防护措施和管理措施。二是应每天对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以及临边、交叉作业等安全作业环境进行重点排查，及时督促整改安全隐患。监理单位应通过旁站、巡视等方式对施工单位的检查情况进行复核。三是要严格落实三级安全教育及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将预防高处坠落作为班前安全教育宣讲、提醒的重点，切实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

(2) 强化起重机械管理，防范机械伤害事故。一是施工现

场机械设备安装固定必须牢靠，必须有安全防护装置和断电保护装置。**二是**各施工单位必须对现场机械设备建立定期检查、保养、维修机制，消除不安全安全因素，确保设备设施处于良好运行状态。**三是**各施工单位必须对机械设备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培训，确保工人按照规定进行设备操作作业。

（3）强化施工用电管理，防范触电事故。一是要对现场的配电室、配电箱及开关箱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凡是不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要立即更换；要认真检查维修漏电保护开关，确保灵敏可靠；要严格职工宿舍的用电管理，严禁乱拉乱设用电线路和用电器。**二是要**严格检查验收，坚决杜绝一闸多用、私拉乱扯、电焊机未配备专用开关箱、漏电保护器失灵等违规行为，保证用电安全。

（4）强化现场施工作业管理，防范物体打击事故。一是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从项目实际出发编制施工方案，合理安排施工作业，避免交叉作业。因特殊情况必须采取交叉作业时，对于现场的洞口、临边、高处作业等施工环境必须采取严密的安全防护措施。**二是**各施工单位要为一线施工人员提供合格的安全防护用具，并在各施工人员按要求正确佩戴后，方可允许其进入现场。**三是**各施工单位要加强现场材料堆放管理，严禁施工人员在现场往上或往下抛掷材料、工具等，及时清理脚手架等作业平台堆放的材料，做到不超高、不超重、不乱堆放等。

（5）强化危大工程安全管理，杜绝较大以上安全事故。一是严格执行危大工程管理程序，对不同环境条件、施工工序和工

法的主要风险提前进行预判和制定针对性管控措施，严格落实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及专家论证；严格按照专项方案施工，加强交底、检测、监测以及验收等工作；对危大工程等重大风险源实施分级分类管控，建立管控台账，实行台账化管理。二是强化深基坑（高边坡）工程管控，基坑深度一倍范围内禁止搭设临时板房或堆放其它荷载，确需搭设或堆载的，须取得书面设计文件。三是加大对深圳市基坑边坡监测预警平台综合运用，实现对重点基坑的实时监测、分析和智能预警，提高监测水平。四是要严格执行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安拆、提升“作业令”制度，严禁下降作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编审高大支模工程施工方案，并按方案施工，混凝土浇筑前应进行验收。五是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除、顶升加节、附墙等作业时，应严格执行“作业令”制度和“短视频上传”要求，落实塔式起重机安全管理十二条。六是结合汛期即将来临的实况，要按规定严格落实塔吊降节、加固等措施，建立管理台账，包括工地塔吊、施工电梯型号、数量、防风等级、位置分布、影响范围及周边居民、建筑物情况等。七是施工电梯的防坠器不得超过标定期限并应定期进行防坠落试验。八是对照《流动式起重机械安全管理“七不准”》的要求，对现有场区内作业的流动式起重机械开展排查工作，自查自纠，确保每一台设备符合《七不准》的要求。

（三）加大执法频次、力度，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1）强化执法力度。区质安站要按照此次专项行动的要求，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顶格处罚，尤其要突出强化对企业自

查自纠行为的检查和执法力度，对自查流于形式，自纠敷衍了事的，要进行严肃处理。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促，对整改不力的要采取更高层级执法措施：**一**是对拒不整改或逾期未整改的，依法一律责令停工整改并给予相应责任单位及责任人黄色警示 2 个月；**二**是同一问题经整改合格后再次抽查发现的，依法一律责令停工整改并给予相应责任单位及责任人黄色警示 2 个月；**三**是根据“铁十条”要求，依法对拒不停工整改或专项整治期间因同一问题两次被停工整改的，一律对施工单位及项目经理给予红色警示 2 个月。

(2) 增加执法频次。区质安站要对照此次专项整治要求，综合运用“日常检查+专项检查、线上+线下”等工作模式，重点对各项目高处作业、起重吊装作业、临时用电等事故易发施工工序以及危大工程进行高频次的执法检查，严格落实《施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的要求，督促各施工单位辨识、分析、评价各类安全风险，并采取合理可行的措施，控制、消除或降低安全风险。

(3) 加强警示教育。区质站要根据“铁十条”要求以及“四不放过”原则，依法对安全事故责任单位、责任人进行从严从重处罚，达到惩戒一起，震慑一片的效果。同时，深入分析事故发生原因，举一反三，通过现场警示会、事故通报等方式督促各项目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认真落实好事故防范措施。

三、工作安排

(一) 自查自纠阶段（3 月 31 日前）。各建设、施工、监理

单位对以上主要整治内容进行全面的自查自纠，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并按《龙岗区建设工程“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专项整治行动排查表》做好排查整治记录，于3月31日前将表格盖章扫描后报送区质安站负责项目监管的安全监督组。

（二）执法检查阶段（4月1日至6月15日）。站各监督部门对管辖项目落实整治情况进行监督执法检查。

（三）督导检查阶段（6月16日至6月30日）。专项整治小组抽调业务骨干对各项目落实整治情况进行督查。

（四）成效巩固阶段（7月1日起）。区质安站持续性对各项目落实情况进行常态化执法检查，巩固专项整治成效。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我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形势严峻性，本着对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深入分析事故发生的原因，认真查找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各种漏洞，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办法，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二）**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安全意识。**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介，采取多种方式，对防范事故安全知识进行广泛宣传，督促企业认真做好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切实提高广大从业人员的自我防范和自我保护能力。

（三）**强化部门联动，提高执法效能。**各部门充分利用好街道、区直部门的执法成果，对于其他部门发现问题，要及时现场复核，督促项目做好相应整改。对于发现的违法分包、转包挂靠

等行为，要及时移送相关部门处理处罚，提高执法效能。

附件：龙岗区建设工程“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专项整治行动排查表

附件

龙岗区建设工程“除隐患、严执法、遏事故”专项整治行动排查表

项目名称		施工阶段	
检查主项	检查内容	检查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	(整改后)是否符合要求
安全教育与特种作业持证上岗	1 所有进场工人,必须完成实名制安全教育平台的学习任务 工人总数:()完成人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所有工人完成三级安全教育 工人总数:()完成人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凡规定应持证上岗的特殊岗位,必须先审查证件,并完成各项安全教育及安全技术交底后才能上岗 特种工人数:() 证件审查人数:() 完成教育交底人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每天班前认真开展班前安全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在会议室、学习室、食堂等固定场所及有条件的活动场所(如电梯、塔吊操作室)张贴安全操作规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洞口、临边防护	6 所有洞口安全防护应牢固,必须保证工人徒手无法随意搬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所有临边防护设施应规范、牢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材料堆放	8 现场的物料、建筑垃圾要有序安全堆放,消防设施应合理配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脚手架等操作平台材料堆放不超高、不超重、不乱堆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大型构配件要卧倒存放,不能卧倒存放的应采取可靠的防倾覆措施,倾覆范围内要围护警戒,并悬挂危险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安全措施是否安全规范	11 边坡治理工程应采取可靠的安全施工措施,充分使用脚手架、安全网、安全带等设施,为施工工人提供安全的作业空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2 应合理安排施工次序,严禁违规提前拆除安全防护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操作平台、卸料平台应按方案、规范搭设,未违规使用人字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七不准	14	是否落实《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流动式起重机械安全管理“七不准”的通知》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两纠正一清理	15	是否落实我站《建设工程防高坠“两纠正一清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要求的整治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汛期施工	16	是否制定和落实台风、雨季、高温天气施工安全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限空间作业	17	有限空间作业是否制定专项施工方案,是否按要求落实安全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违法承包工程	18	是否存在违法挂靠、分包、转包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不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
危大工程管理	19	是否及时在深圳市基坑边坡监测预警平台更新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	是否建立塔吊管理台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1	是否严格执行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安拆、提升“作业令”制度,是否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编审高大支模工程施工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场存在的其他问题				
检查人员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此表填写一式三份, 盖项目章, 三方责任主体各存一份, 另扫描报送区质安站负责项目监管的安全监督组。